

# 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愛心商店設置實施要點

一、依據：依據本校推動學生校外安全的實際需求，結合社區力量，共同維護學生上下學期間的安全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結合社區力量，共同維護學生的校外安全。
- (二) 凝聚社區共識，創建安全的學生學習環境。
- (三) 發揮守望相助精神，關懷學生，促進社區的祥和與安定。

三、實施原則：

- (一) 加強社區宣導，鼓勵社區內優良商家、社區人士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愛心商店活動。
- (二) 加強學校與愛心商店的協調溝通，提升應對各種突發狀況的能力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在學生上、下學經過的區域內，以本校顧問商家為基礎，並徵求自願參加服務的商店或住戶，同時過濾並排除不宜的場所。
- (二) 學校親自拜訪意願參加的之商店或住戶，以了解學生求助環境，並告之協助支援項目。

五、協助支援項目：

- (一) 在校外發生暴力事件或意外事故時，提供通報及協助處理。
- (二) 上課時間內，如發現學生在校外逗留，應通報學校並協助尋找。
- (三) 提供雨天時的躲雨場所或輕便雨具的借用服務。
- (四) 提供學生急需時的電話借用服務。
- (五) 學生被陌生人搭訕、跟蹤或遇到其他偶發事件時，提供安全庇護場所。
- (六) 協助維護學生上下學時的交通安全。

六、愛心商店網之建置：

學校將製作愛心商店 LOGO，並標註愛心商店、轄區派出所及學校的地址及聯絡電話。LOGO 將張貼於商店門口的醒目位置，以便學生識別。

七、宣導活動：

- (一) 學校於每學期初向學生宣導愛心商店的目的及功能，幫助學生了解上下學路線上的愛心商店，並繪製分布圖分發給師生使用。
- (二) 學校將配合愛心商店的支持項目與內容，加強學生的安全教育，並培養其應變能力。

八、其他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成立緊急事件應變小組，設置專線電話，提供愛心商店緊急事件聯繫。
- (二) 與轄區派出所密切聯繫，設置定點巡邏箱。加強學生上、下學之巡邏工作。
- (三) 每年由學校致送感謝狀予配合學校活動、服務熱心之愛心商店，以彰其公益精神。另由學生製作感謝卡，表達感謝之心。

九、本實施要點簽請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單位

生教組 謝昀容

主管單位

學務主任 王瑞安

校長

復旦國民小學 魏瑞安 校長